

# “最温馨”斑马线守护孩子们十多年

□记者 邓超 实习生 高迎文/图

在孟津县城最热闹的桂花路上,有一个“助学红领巾通道”的显著路标。路标下,有一条当地群众心目中“最温馨”的斑马线。

## 这个路口,交警、小孩同执勤

昨日11时30分,县城桂花路与文化路相交的丁字路口,学校里的放学铃刚刚响起,路口的十余名“执勤者”已全部就位。让人感觉新奇的是,这里既有有全副武装的交警,也有十一二岁的小孩。

11岁的姬晨翔是县第二实验小学的六年级学生,也是这个丁字路口的“督察员”。示意路过司机慢行停车,指挥各班队伍迅速通过路口,各种动作姬晨翔都做得有板



有眼。不过最“专业”的还是交警蔡晓勇(如图)。每到学校放学时间,这位县交警大队一中队的副中队长就会和同事们准时来到这个路口,十几年来风雨无阻。

## “十几年了,这个路口过着最放心”

县城居民说,文化路附近,有县第一、第二实验小学和两所大的幼儿园,一到放学时间,就会有四五千名孩子同时涌出。这里又是县城最热闹的地方,车流川流不息。

“有的小孩几岁不懂事,过马路也不看有没有车,以致发生意外。”有家长说。

“为了避免发生事故,刚开始是各班的班主任老师自发拿着红旗在这里指挥交通,护送孩子们安全过马路。不久,交警也加入进来,除了画上斑马线,还有专人执勤。算起来,这个路口受到这样的‘特殊照顾’,都十几年了。”县第二实验小学的安润霞老师告诉我。

“十几年了,这个路口过着最放心!”县城许多居民说。

## 从“问题路口”到学生交通“教育课堂”

温馨的斑马线不仅保护了孩子们的人身安全,也让学生在潜移默化中做到自觉遵守交通规则。

“我们让学生们选出‘路队督察员’,在放学时让‘督察员’也跟着交警在路边执勤。”安润霞说,“督察员”过一段时间更换一次,让学生们都能成为维护交通安全的‘小卫士’。”

由于名声渐大,现在有关部门已联合将这个路口命名为“助学红领巾通道”,该路口已成为学生们接受交通教育的“大课堂”。

新闻故事	要想吃得香	抄办
	神都大厦御膳坊	
	总经理邵国旗欢迎您	
订餐电话:63485198		

# 探访:假冒警察案件的背后

□记者 张喜逢 通讯员 范进通文/图

2009年年底,我市警方先后侦破了两起冒充公安民警违法犯罪的重大案:一伙人冒充交警上路“执法”;另一伙人冒充民警持枪抢劫。从两起案件侦破的背后,我们能得到怎样的启示呢?

## 事件回放

### 案件一:

去年7月底以来,汝阳县公安局先后接到十几起群众举报投诉:汝阳交警时常驾驶挂有地方牌照的黑色小轿车,利用中午和夜间上路查车罚款,从不给当事人开具罚款票据。

警方随即展开调查。2009年11月26日,4名冒充交警伙同作案的嫌疑人陆续落网。警方初步查明:2009年7月以来,这伙人冒充交通警察在洛阳市及周边地区作案122起。

### 案件二:

2009年11月4日至8日,在登封、汝阳、嵩县、偃师、汝州等地,一伙身穿警服、腰别手铐等警用物品的“民警”,对过往车辆以查车为名实施抢劫。

警方经过14个不眠之夜,成功破获此案。警方调查得知,5天时间里,5名犯罪嫌疑人冒充警察持枪抢劫现金近7万元,此外,这伙人还涉嫌100余起盗窃通信电缆案。



警方展示嫌犯作案时用的仿制警用品。

## 仿制警用品“为虎作伥”

两起假冒民警违法案件都有一个共同点:犯罪分子都有仿制的警用装备。一方面,嫌疑人作案时,冒充警察能麻痹受害人,减弱其防备心理,比起单纯的抢劫、盗窃更易得手;另一方面,作案后犯罪分子认为冒充警察更易于自己逃脱,不会引起外人的注意,为自己作案提供“双重保护”。仿制警用品在两起案件中均起到了“为虎作伥”的作用。

以警服为标志的警用品是不向社会上出售的,其他人员使用警用品是违法的。犯罪嫌疑人使用的警用品是从哪里来的呢?

我们在市内走访,看到了不少卖警用品的商店,以卖没有臂

章的警服为主;在网上,公开出售没有臂章的警服、手铐、电警棍等警用装备的网店比比皆是。

有关人士指出,仿制警用品流入市场而未能及时得到打击处理,给犯罪分子作案提供了便利。

与此同时,法律规范对仿制警用品之类违规行为的约束力也不强。有关法律虽然对非法制造、贩卖、持有和使用正式的警服、警用标志的行为及处罚办法作出了规定,但是对模仿警服、警用标志样式、仿制、持有、使用近似警服、警用标志仿制品的行为没有作出明确规定,致使制、用仿制警服和标志的行为得不到有力打击处理。

## 对话冒充警察的疑犯

冒充警察持枪抢劫团伙的主犯黄军,31岁,河南登封人,在家乡他曾被乡亲们认为是个孝子。他如何走上了冒充警察这条邪路?

1月18日下午,记者在伊川县看守所见到了黄军,从与他的对话中,我们找到了一些答案。

记者:听办案民警说,在家乡你还是个孝子。

黄军:孝敬爹娘是应该的,何况我和父亲感情很好。2007年3月份,父亲身体突然不适,后去医院检查诊断为肺癌晚期,只能靠药物维持。为了让他能多享受些安乐日子,我多买些好吃的给他。可每月光药费就要近2000元,时间一久,我实在撑不住了,跑生意的货车又出了事故,为此欠下了一屁股债。

记者:因为这些经济压力你就开始走邪路了?

黄军:起初可能有这方面因素,为了弄钱维持家里开销和还债,我就想走捷径,结识了社会上“摸电线”(盗割电线)的人。

时间久了,我觉得这行虽不能长干,可来钱确实挺快。2009年5月,父亲去世了,我本有走正道的打算,可自己已经混在“道”上了,又习惯了那种生活,也就不想那么多了。现在想起来,其实就是“贪、懒”两字。

记者:你为何来到伊川?又怎么跟那几个人认识的?

黄军:在那边(登封)一起“摸电线”的几个伙计出事了我心里害怕

就来到离家相对近的伊川县了。我成天在社会上漂着,慢慢接触到了他们,混在了一起,并知道他们这些人身上都背有“事”(另4名嫌疑人有的因盗窃被上网通缉,有的因盗窃刚刑满释放)。

记者:过去你们只是偷,后来怎么有了抢的念头?为何又偏偏选了冒充警察?

黄军:我们这些人因为都犯有事,反而在一起更可靠一点。偷电线来钱虽然快,可毕竟还得要把货销出去才能换钱。抢钱那就不一样了,只要目标找准,一次就能见大钱。

警察,大部分人都怕,还能让人(受害人)放松警惕,便于我们拦停货车。只要找到适当理由,把车主(受害人)哄下车,我们就好办了。警察的装备市面上好弄,虽然弄不来真的,至少能买到仿制的,一般人也不看得出来。

记者:那些行头(警用装备)是从哪里买的?花了多少钱?

黄军:我们分头买的东西,钢制气手枪花了700多元,警服、手铐花了四五百元,有的是从洛阳关林的市场上买的,假警官证是通过办证贩子弄到手的。车上装的警灯、警报器是从一些汽车装饰行弄的。买这些东西不咋费劲儿,只要肯花钱别人就敢给。

说实话,我们拿枪出去自己都害怕,可是有枪至少让人(受害人)更信自己是警察,遇到紧急情况没准也能用上。

## 如何识别假警察

在老百姓心目中,对警察只能“以貌取人”,可对警察的执法程序并不是很了解。

市公安局督察支队民警告诉我们,根据有关规定,人民警察在依法执行公务时,除法律、法规另有规定外,应随身携带人民警察证,主动出示并表明人民警察身份。

通常,民警在对可疑人员进行询问时,至少要有2名民警在场。当被询问人怀疑民警身份,而对方又

不肯亮证时,当事人有权拒绝接受检查,并可记下民警的警号,事后可向公安督察部门投诉。

另外,民警在对当事人询问调查时,一般仅限查看当事人的相关证件。即便需要搜身,民警也不可能直接触碰当事人钱夹内的现金。除非当事人滞留派出所后,出于安全考虑,民警经清点将扣留其随身物品并开出清单。当事人离开派出所时,这些财物会随案移交处理。

## 相关链接

市公安局督察支队民警告诉记者,冒充警察作案将被判重刑。根据国家有关规定,冒充军警人员抢劫的,处十年以上有期徒刑、无期徒刑或者死刑,并处罚金或者没收财产。

这是法律上规定的加重处罚情

形。罪犯在作案时,只要口头作出自己是警察的表示,都会被认定为是冒充警察进行作案。无论嫌疑人冒充警察进行抢劫或盗窃的作案次数,是一次或是数次,都将被依法判处重刑。

洛阳网  
WWW.LYD.COM.CN  
——洛阳人的网上家园  
点击生活 服务无限  
地址:洛阳新区开元大道报业大厦22层 广告热线:0379-65233618